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9-008）。

2019 年 3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2019-012）。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 年 3 月 8 日，京粮食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8,700 万元认购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 692 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产品期限 30 天。2019 年 4 月 10 日，上述收益凭证到期，2019 年 4 月 11 日，资金兑付到账，收回本金 38,700 万元，实际收益 81.43 万元，实际收益率 2.56%，符合预期。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1、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 3、凭证约定（年化）：2.85%

4、认购金额：人民币 38,700 万元

5、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6、关联关系：公司与上述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产品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相关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认购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现金管理业务，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人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	金额	认购日	到期日	是否已赎回	到期收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 113 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91 天	6,000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8 年 9 月 28 日	是	59.84
东兴证券股	东兴金鹏 66 号	166 天	20,000	2018 年 7	2018 年 12	是	436.60

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月 4 日	月 17 日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保本增益 系列 692 期收益 凭证（本金保障 型固定收益凭 证）	30 天	38,700	2019 年 3 月 8 日	2019 年 4 月 10 日	是	81.43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12 日